

证券代码：000403

证券简称：ST 生化

公告编号：2018-038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史曜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晨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宋忠云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8,422,834.89	132,909,500.94	6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232,387.43	19,510,890.14	4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977,618.03	19,483,620.15	43.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144,557.80	-26,323,210.91	57.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7	42.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7	42.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0%	3.50%	1.2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25,974,890.87	1,320,579,833.88	0.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00,186,936.52	571,954,549.09	4.9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9,109.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6,252.5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8.90	
减：所得税影响额	67,466.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385.99	
合计	254,769.4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8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浙民投天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49%	74,920,360	0	质押	74,920,360
振兴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61%	61,621,064	0	质押	61,621,064
浙江民营企业联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0%	6,529,358	0	质押	6,529,358
天津红翰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3%	6,090,000	6,090,000	冻结	6,09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医疗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1%	3,570,113	0		
林镇奎	境内自然人	0.95%	2,589,421	0		
程子春	境内自然人	0.83%	2,250,118	0		
张金锥	境内自然人	0.73%	1,999,018	0		
费占军	境内自然人	0.66%	1,800,700	0		
黄俊林	境内自然人	0.65%	1,774,575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杭州浙民投天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920,360			人民币普通股	74,920,360	
振兴集团有限公司	61,621,064			人民币普通股	61,621,064	
浙江民营企业联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529,358			人民币普通股	6,529,35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医疗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570,113	人民币普通股	3,570,113
林镇奎	2,589,421	人民币普通股	2,589,421
程子春	2,250,118	人民币普通股	2,250,118
张金锥	1,999,018	人民币普通股	1,999,018
费占军	1,800,7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0,700
黄俊林	1,774,575	人民币普通股	1,774,575
黄宝红	1,729,187	人民币普通股	1,729,18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杭州浙民投天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浙江民营企业联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 (1) 应收票据较年初增加125.12%，主要系本期销售使用票据结算较多。
- (2) 应收账款较年初增加39.83%，主要系广东双林销售收入大幅增加，应收账款同时增加。
- (3) 预付款项较年初增加34.58%，主要系本期预付的工程及设备款增加。
- (4) 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减少48.54%，主要系本年度收回欠款较多。
- (5) 应付职工薪酬年初减少53.44%，主要系一季度支付上年度年终奖。
- (6) 应交税费较年初增加52.52%，主要系一季度收入大幅增加，计提的应交税费增加。
- (7) 预计负债年初减少68.49%，主要系一季度支付个人诉讼赔偿款较多。

2、利润表项目：

- (1)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64.34%，主要系广东双林大力开发新客户，血液制品销量保持较高增长，收入显著提升。
- (2) 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144.48%，主要系营业收入大幅增长，营业成本同时增加。
- (3) 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78.67%，主要系营业收入显著提升，支付的税金也大幅增加。
- (4) 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68.05%，主要系本年度大力开发新客户，随着营业收入的提升，销售费用相应增加。
- (5)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32.36%，主要系广东双林偿还长期借款，计提的利息支出减少。
- (6)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775.12%，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增加较多，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较多。
- (7) 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742,107.57%，主要系本期处置运输设备的损失。
- (8)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95.73%，主要系上期政府补助放入本科目。
- (9) 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增加44.73%、44.70%，主要系广东双林血液制品销量保持较高增长，经营业绩显著提升；优化组织结构，管理费用降低。

3、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82.29%，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销售收款增加。
- (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68.02%，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销售收款增加
- (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65.17%，主要系本期采购额增加所致。

- (4) 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增加69.19%，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相应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
- (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同期增加44.78%，主要系本期采购额及支付的税额增加所致。
- (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57.66%，主要系本期赊销增加较多。
- (7)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51.66%，主要系本期采购的机器设备、运输工具较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公告	2018 年 01 月 03 日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8-001
关于收到《豁免函》的公告	2018 年 01 月 10 日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8-003
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2018 年 01 月 11 日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8-004
关于《股份转让协议的补充协议》的公告	2018 年 01 月 16 日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8-006
关于《债务重组三方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2018 年 01 月 16 日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8-007
关于深交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	2018 年 01 月 16 日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8-008
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权质押、冻结情况的公告	2018 年 02 月 09 日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8-011
股改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公告	2018 年 03 月 05 日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8-012
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西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公告	2018 年 03 月 07 日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8-013、2018-014、2018-015

关于《债务重组三方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履行情况公告	2018 年 03 月 24 日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8-018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2018 年 01 月 03 日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8-002
	2018 年 01 月 16 日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8-005
	2018 年 03 月 31 日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8-019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2018 年 03 月 09 日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8-016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2018 年 03 月 23 日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8-017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振兴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分阶段收购公司持有的振兴电业 65.216% 的股权。具体收购步骤为，公司股改完成后 4 个月内，山西振兴集团启动收购公司持有的振兴电业 28.216% 股份的工作（即将相关议案，包括评估报告	2012 年 12 月 17 日	股改完成后四个月内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于 2013 年 1 月 9 日实施完毕。2016 年 11 月，公司与振兴集团就公司持有的振兴电业 65.216% 的股权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经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生效。2017 年 6 月

			等材料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首次股权收购之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一年内实施完成对剩余 37% 股权的收购工作。			19 日,振兴集团全部支付完毕股权转让款,2017 年 9 月 5 日,振兴电业 65.216% 股权转让事项在河津市工商和质量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成过户手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深圳市航运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2017 年 05 月 11 日,振兴集团及振兴生化董、监、高作出承诺:拟于自承诺日起 12 个月内增持振兴生化股票,价格 50 元/股以内,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 1,000 万元。截至航运健康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振兴集团暂未增持;振兴生化董、监、高及骨干人员增持了公司部分股票。针对该项承诺事项中振兴集团尚未履行完毕的部分,航运健康将予以承接。	2017 年 12 月 15 日	承诺开始之日起至 2018 年 05 月 10 日	暂未履行

	振兴集团有 限公司	其他承诺	<p>2009 年 4 月 13 日, 振兴集团与振兴生化签订《协议书》, 承诺由振兴集团承接振兴生化对昆明白马提供的担保 (以下简称 "目标担保"), 如未承接该等担保从而给振兴生化造成损失的, 由振兴集团进行赔偿 (以下简称 "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承诺"); 振兴集团上述承诺的期限截至目标担保解除之前。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 目标担保所涉债务尚有昆明白马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的利息未清偿完毕。振兴集团出具《关于振兴集团有限公司相关承诺履行情况的确认及承诺函》, 就上述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承诺: (1) 振兴集团承</p>	2017 年 12 月 15 日	承诺出具之日起 20 日内	<p>截至目前, 振兴集团仍在与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协商利息偿还方案。</p>
--	--------------	------	-----------------------------------------------------------------------------------------------------------------------------------------------------------------------------------------------------------------------------------------------------------------------------	------------------	---------------	----------------------------------------

		<p>诺将于本函出具后 20 日内代为清偿目标担保所担保的主债务项下尚未清偿完毕的金额,以解除振兴生化对昆明白马提供的担保;(2)如因振兴集团未能于上述期限内解除相关担保,给航运健康或振兴生化造成任何损失的,振兴集团将对其承担全额赔偿责任;(3)如航运健康及其关联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承接振兴集团上述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承诺的,航运健康有权在所承接担保金额范围内向振兴集团追偿,振兴集团同意由航运健康从其根据振兴集团与航运健康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应向振</p>			
--	--	-------------------------------------------------------------------------------------------------------------------------------------------------------------------------------------------------------------------------------------------------------------	--	--	--

			兴集团支付的第一笔转让款中扣除相应款项用于振兴集团对航运健康进行补偿。			
	深圳市航运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航运健康承诺：在振兴集团未按照《关于振兴集团有限公司相关承诺履行情况的确认及承诺函》所述在该函 20 日内代为清偿目标担保所担保的主债务项下尚未清偿完毕的金额，航运健康将代为全额清偿，以解除振兴生化对昆明白马提供的担保，并有权从振兴集团与航运健康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第一笔转让款中扣除与航运健康代为清偿的金额等额的款项。	2017 年 12 月 15 日	承诺出具之日起 20 日内	暂未履行
	深圳市航运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自振兴集团与航运健康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签订	2017 年 12 月 15 日	自振兴集团与航运健康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签订	承诺期间尚未开始

			的《股份转让协议》中约定的股份转让完成后 12 个月内，航运健康不减持所持有的振兴生化股份		的《股份转让协议》中约定的股份转让完成后 12 个月内	
	振兴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除振兴集团拟根据航运健康、振兴集团、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签订的《债务重组三方协议》以符合法律法规和深交所相关监管规则的方式向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转让其持有的 1,100 万股股份以外，自振兴集团与航运健康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中约定的股份转让完成后 6 个月内，振兴集团不减持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2017 年 12 月 15 日	自振兴集团与航运健康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中约定的股份转让完成后 6 个月内	承诺期间尚未开始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振兴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13 日与振兴集团签订《协议书》，协议规定：由振兴集团承接公司对昆明白马的担保，如未承接对昆明白马的担保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由振兴集团赔偿。	2009 年 04 月 13 日	担保解除之前	2013 年 9 月 9 日，公司收到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10）昆民执字第 102-2 号执行裁定书，因公司向昆明白马提供的银行贷款担保本金已归还完毕，裁定解除本公司持有的振兴电业股权的冻结。
	振兴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2017 年度，振兴集团督促昆明白马履行完毕昆明白马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的利息，如未履行相应利息而给振兴生化造成损失的，由振兴集团赔偿。	2017 年 01 月 01 日	承诺开始之日起 12 个月内	截至目前，振兴集团仍在与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协商利息偿还方案。
	振兴集团有限公司及公司董监高	其他承诺	振兴集团及公司董监高拟于 2017 年 5 月 11 日起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票。增持价格 50 元/股以内，增持金额不	2017 年 05 月 11 日	承诺开始之日起 12 个月内	振兴集团的承诺已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由航运健康承接。截至目前，公司董监高及核心骨干人员已合计增

			低于 1,000 万元。			持 40900 股。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相关承诺方正积极为履行承诺扫除障碍，争取尽快履行相应承诺。					

四、对 2018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 年 01 月 01 日-2018 年 03 月 3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生产经营及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史曜瑜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